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22日分别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9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董事长梁家荣先生因公出差委托副董事长梁玮浩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珠海市斗门区世荣实业有限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珠海市世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增资249,126,392.91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珠海市世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币259,126,392.91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公告》。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中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做出相应的变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